

**关于申港证券睿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合同变更及设置临时开放期的公告**

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管理人”）管理的“申港证券睿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成立。

经管理人与托管人书面协商一致（详见附件一），拟对《申港证券睿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部分条款进行变更。

同时，管理人已向全体投资者发出《关于申港证券睿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投资者意见征询函（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征询函（二）”），对本次合同变更事项征询投资者意见（详见附件二），投资者应根据征询函（二）要求的方式向管理人反馈本次合同变更的意见。

管理人将于 2024 年 3 月 5 日设置临时开放期，投资者不同意本次合同变更的，应在临时开放期申请退出其持有的全部集合计划份额；投资者在临时开放期内未申请退出其持有的全部集合计划份额的，视为投资者同意本次资产管理合同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

附件一：《关于申港证券睿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协商函（二）》

附件二：《关于申港证券睿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投资者意见征询函（二）》